

证券代码：871885

证券简称：创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1、2022年11月15日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夏青先生和周春红女士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帮助公司周转资金，提供担保，最高额保证70,000,000.00元。

2、公司为了优化资产流动性，对不用于生产经营的房产进行处置，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将房产商用于抵应收款的工抵房债权转让给周春红女士，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3,538,246.66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4月8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2023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夏青、周春红回避表决，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此次关联交易金额（担保事项除外）未超过2023年度净资产10%，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夏青

住所：海盐县武原镇点坵庵

关联关系：股东、董事、公司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周春红

住所：海盐县武原镇点垢庵

关联关系：股东、董事、公司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按照交易发生时的市场行情为基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关联方夏青先生、周春红女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2年11月15日起至2032年11月14日止，在人民币（大写）柒仟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。

2、公司工抵房债权转让给周春红女士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行为，是基于交易双方市场发展的需要，是真实、

合理、必要的。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，本次交易对公司长期发展将起到积极影响，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，但仍存在一定的未知风险。公司将积极行使股东权利，建立健全公司的治理结构，明确经营策略，不断适应公司发展要求和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8日